

江西省财政厅文件

赣财农指〔2021〕22号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 渔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设区市财政局：

为支持做好渔业发展相关工作，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1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1〕31号）要求，现下达你市渔业发展补助资金 万元（详见附件1），收入列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01 农业”，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你市上报的2021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经报财政部审核备案通过，请按照上报方案和《渔业发展补助资金管

理办法》(财农〔2021〕24号)等文件要求,抓紧做好资金拨付到县(市、区),并督促做好项目组织实施等工作。

二、渔业发展补助资金为2021年中央直达资金(标识:01中央直达资金)。请在向下级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应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对照渔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附件2、3),在拨付资金时同步分解下达绩效目标。请会同市农业农村部门指导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 附件: 1. 2021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分配表
2. 2021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3. 2021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分市)



信息公开选项: 主动公开

抄送: 财政部江西监管局, 省农业农村厅; 有关设区市农业农村局。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5月14日印发

2021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区市	金额	其中：	
			水产品初加工和冷藏保鲜项目	集中连片的内陆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业尾水达标治理项目
	合计	9575	1475	8100
一	九江市	2873	443	2430
二	宜春市	2872	442	2430
三	上饶市	3830	590	3240

附件2

2021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渔业发展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省级财政部门	江西省财政局	省级主管部门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9575		
(万元)	其中：中央补助	9575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推动渔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连片内陆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亩）	20090
			水产品初加工和冷藏保鲜等设施设备数（其中设施数）	80（2）
		质量指标	渔业产业结构持续优化	渔业一产产值占比50%以下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渔业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水产品稳产保供能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渔业绿色循环发展满意度	80%以上
		满意度指标		

附件3

2021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分市）

绩效指标	合计	九江	上饶	宜春
集中连片内陆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亩）	20090	5490	8600	6000
水产品初加工和冷藏保鲜等设施设备数（其中设施数） （套）	80(2)	25(1)	30(1)	25